

2021 级高职扩招服兵役国家教育资助 申请材料（学费减免）

一、申请材料

1. 《应征入伍服兵役高等学校学生国家教育资助申请表 II》4 份；
2. 学生本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一式 3 份
3. 学生户口册复印件（盖章页、户主页、本人页），一式 3 份
4. 退役证书复印件，一式 3 份
5. 银行卡复印件每页 3 份（不限制银行）
6. 照片（背面备注姓名及身份证号，小一寸红蓝白底均可），4 张

二、材料具体要求

（1）《应征入伍服兵役高等学校学生国家教育资助申请表 II》上信息必须准确无误（填完模板可参考附件 1）、填写完整、照片必贴（小一寸红蓝白底均可）、相应的退役军人事务部、人民政府征兵办签章必须齐全、清晰；

（2）退役证书复印件内容必须清晰可见，退役证编号必须清晰；

（3）所有资料必须齐全，材料不全或不合格一概拒收，且无法申请学费减免。

三、学费减免必备条件

- 1、被我校录取，并取得学籍的学生；
- 2、以义务兵身份入伍，退役后，自主择业。

四、下列学生不享受学费减免政策

- 1、在事业编制内工作或者退役证上显示由政府安排工作字样不能享受减免；
- 2、直招士官不能享受学费减免。